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农〔2025〕60号

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安排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专题班”）的通知

湛江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安排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专题班”）的通知》（粤财农〔2025〕105 号）和《湛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商请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专题班”）的函》（湛农函〔2025〕173 号），经市政府同意（综三 Q25163），现将 2025 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专题班”）安排给你（详见附件）。此项资金收入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1 农业农村”科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安排资金请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

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的通知》(财农〔2023〕11号)等有关规定管理使用。请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保证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按照中央要求,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湛江市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 专题班”)安排与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8月28日印发

校对:张霄凌

序号	地区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资金 (万元)
			农产品品牌推荐官培训	培训任务数不少于 283 人，其中数字化技能应用专题培训班不少于 171 人、农文旅融合专题培训班不少于 112 人，按不超过 500 元/人/天标准。建立健全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 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培训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7 天)；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意度： $\geq 9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95.37
			新农人种养技术能手培训	培训任务数不少于 211 人，其中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不少于 101 人、徐闻玉米单产提升建制推进县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班不少于 110 人，按不超过 500 元/人/天标准。建立健全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 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培训时间不少于 96 学时(12 天)，徐闻玉米单产提升建制推进县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班培训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7 天)；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意度： $\geq 9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95.37

附件 1

湛江市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 “常设任务+专题班”）安排与绩效目标表

序号	地区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资金 (万元)
	合计				286.11
1	市本级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特色产业带头人培训	培训任务数不少于 283 人，其中果树栽培专题培训班不少于 171 人、水稻生产专题培训班不少于 112 人，按不超过 500 元/人/天标准。建立健全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 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 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培训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7 天)；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意度：≥90%；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95.37